

## 山西证券

### 关于江苏金梓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山西证券作为江苏金梓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否
2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江苏金梓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能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停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若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在“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或者出现第十六条第一项其他情形未改正的，在法定期限届满的次一交易日”的时点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公司未能按照上述规定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如金梓环境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含）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未能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存在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形。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山西证券作为金梓环境的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督促金梓环境及时安排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事宜，并告知公司如未能按期披露年度报告和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可能面临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山西证券

2021 年 6 月 2 日